

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山东省课程思政示范 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

教务〔2023〕102号

各二级学院：

根据《教育部关于印发〈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指导纲要〉的通知》（教高〔2020〕3号）和《教育部等十部门关于印发〈全面推进“大思政课”建设的工作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教社科〔2022〕3号）精神，按照《山东省教育厅关于深入推进高等学校课程思政建设的实施意见》（鲁教高字〔2021〕4号）部署安排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2023年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（普通本科教育、研究生教育）建设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限额

根据普通本科教育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限额，学校拟推荐1项申请省级示范课程，并择优立项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。

二、申报流程

1. 课程思政示范课申报人填写附件2《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》；

2. 学院内部评选审核，每个学院至少推荐2项（标明推荐名次）并统一填报附件3《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》

3. 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组织专家评审，推荐1项申请省级课程示范课并公示校级课程思政示范课名单。

三、具体要求

1. 电子版材料（附件2、附件3）打包（以“学院+青岛工学院课程思政示范申报材料”命名）以学院为单位11月8日下班前通过企业微信发送至教务处周晓；
2. 其他事宜详见附件1。

联系人：周晓

电 话：82285166

地 址：图书馆 310

附件：

1. 山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3年省级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建设工作的通知
2.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书（含附件材料）
3. 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

课程思政建设中心

2023年11月2日